



新聞公報

香港政府新聞處印發
皇后大道中
拱北行
電話：五二二三二九一

一九七六年十二月三日

星期五

目錄

九龍新界三地區指定為郊野公園	第一頁
公司條例將予修訂簡化結束業務程序	第二頁
九龍城區千五居民參加反吸毒大巡行	第三頁
九月份出現赤字九千八百萬港元	第四頁
法案建議批准戰前樓宇加租	第四頁
出入口批發零售行業僱員人數逾二十六萬	第五頁
證券條例第三三三章第九部份元旦起生效	第六頁
城門區闢為郊野公園	第七頁
沙田市中心進行第一期發展計劃	第九頁
香港工商師範學院招收工業導師新生	第十二頁
判送勞役中心羈留者最高年齡限制將提高	第十三頁
本星期日公益金百萬行港島若干道路交通措施	第十四頁
二十五人申請參加感化事務義務工作	第十五頁

九龍新界三地區 指定為郊野公園

根據一九七六年郊野公園條例成立之郊野公園主管當局，現已擬就首三處郊野公園之草圖。

該三處劃作郊野公園之地區計為城門水塘（荃灣）四周地方、獅子山（九龍）部份風景區及九龍水塘與石梨背水塘的四周地方。

有關以上三個地區之資料及查閱圖則之地點，已在今日出版的憲報公佈。

任何人士倘若認為其利益會受此等草圖所損，可自即日起六十日內，用書面向郊野公園管理局及郊野公園諮詢委員會秘書提出反對，函內寫明其反對之內容及原因，寄交九龍廣東道三九三號漁農處。

倘若在指定期限內並無市民提出反對，則由主管當局負責向港督會同行政局提議，將上述三個地區指定為郊野公園。

告示於今日刊出後，任何人士如非事前獲得主管當局批准，一概不得在該等地區進行建築、工程、採礦或其他類似的發展計劃，但在告示刊出前所批准者則不在此列。所有保養及修葺工程或利用土地發展農業得以繼續進行。

假如郊野公園內批租土地的使用或擬作的用途可能減低郊野公園所能給人之享受與適意者，主管當局可要求土地主管當局加以阻止或修改。

凡在此等情形下，不獲批准作新發展或需要停止或修改建議土地用途的土地管業人或發展商可申請賠償。

該條例亦授權港督，把例如祖傳墳地、廟宇及墓碑的若干地區及建築物不列入郊野公園或特別地區範圍內。

郊野公園條例於今年較早時制定，作為政府為市民提供更多康樂設施的長遠計劃之一。

根據該條例，主管當局亦負責控制及管理郊野公園及特別地區，他有權採取措施以保護公園及特別地區內之植物及野生動物，及保留具有歷史或文化價值之建築物或地段，同時亦負責促進郊野公園及特別地區之發展，以供康樂及旅遊用途，並為市民大眾提供有關設施。

郊野公園管理局係由六名官守委員及十名非官守委員組成，並由漁農處長出任主席兼主管當局一職。

公司條例將予修訂 簡化結束業務程序

一項旨在簡化公司根據公司條例結束業務之程序的法律，今日在政府憲報刊登。

該項法案名為一九七六年公司（修訂）（第二號）法案。它建議對原有條例作出若干修訂，俾能與破產條例達成一致。

該法案將於短期內提交立法局。

法案一旦獲得通過，一位債權人因某一公司無法償還債務而有權呈請將該公司結束之債款額，將由五百元提高至五千元，以配合破產條例中最近的一項類似修訂。

此外，債權人有權參與和解及協議之債款額，亦將由一百元提高至二百五十元，以配合現行貨幣價值。

法案中另一項規定，是對於財產價值大致不會超過一萬元之公司辦理結束，規定適用之簡化程序。

九龍城區千五居民 參加反吸毒大巡行

二月五日(一)項大規模的巡行，以支持該區現正舉行的反吸毒運動。

參加者來自區內數十個社團和學校，其中亦有不少以個人身份參加。他們將於當日上午九時前在亞皆老街球場集合，開始全長約七哩的巡行，途經九龍城區多處繁忙地點。

參加者每人將戴上一頂印有反吸毒圖案的布帽，部份人士並高舉寫有反吸毒口號的標語木牌，務求將反吸毒的意識，盡量散播給該區的四十二萬居民。

巡行隊伍將在當地居民組織的一支樂隊率領之下，由亞皆老街球場出發，經亞皆老街、公主道、巴富街、石鼓街、常盛街、天光道、靠背壟道、浙江街、漆咸道、蕪湖街、馬頭圍道、土瓜灣道、宋皇台道、奧林匹克徑、東正道、東頭村道、聯合道及士他令道，最後返回亞皆老街運動場。沿途將利用廣播車播放「生龍活虎莫追龍」的反吸毒歌曲。

禁毒專員利尚志將主持剪綵禮。巡行隊伍返抵終點後，將可欣賞一項由政府新聞處安排的反吸毒遊藝表演。

編輯注意：

敬請閣下派員訪攝。巡行剪綵禮將於星期日(九)上午九時正在九龍城亞皆老街球場(近啓德機場迴旋處)舉行。

九月份出現赤字
九千八百萬港元

港府今年九月份的收支比對，出現赤字九千八百萬元，去年同月則為八千五百萬元。

現財政年度首六個月的累積赤字共計三億九千八百萬元，去年同期則達五億零六百萬元。

本年九月份的總支出為五億六千九百萬元，較諸去年九月份增加一億一千五百萬元。

該月份的總收入為四億七千一百萬元，比較去年同月增加一億零二百萬元，此乃由於稅收、內部總收入及出售土地的收入均告增加之故。

法案建議批准
戰前樓宇加租

一九七六年業主與租客（綜合）（修訂）（第二號）法案今日在憲報刊登。該法案係建議批准戰前樓宇之業主，將原來批准之租金額提高。

與一九七五年所批准者類似。平均來說，一幢唐樓的高層住宅單位，每層的月租將增加二十八元；地下的商店將加七十八元。佔用一層樓宇部份地方的三房客，其支出數額則遠比上述為少。

政府發言人在評論此法案時稱：擬議之增加額將須用適當的表格，向其住客或二房東如欲加租，事前必知。

出入口批發零售行業
僱員人數逾二十六萬

統計處最近一項就業調查結果顯示，今年九月時受僱於出入口業及批發零售業之人數為二十六萬零三十六人，比今年六月增加五千五百零一人或百分之二點二。

在此數字中，從事零售業者共十二萬六千二百五十五人，出入口業佔七萬五千五百六十七人，批發業佔二萬二千一百五十人。其餘三萬六千零六十四人則從事出入口及批發零售之混合事務。

調查並顯示共有十萬六千零五十八人從事酒樓及酒店業，比去年同期增加二千七百六十九人或百分之二點七。其中從事酒樓、餐廳及酒吧業務者有八萬九千三百三十七人，而受僱於酒店及旅店者則有一萬六千七百二十一人。

一九七六年六月份與及九月份受僱人數之轉變情形如下：

行業	一九七六年六月份		一九七六年九月份		轉 變 情 形
	受僱人數	受僱人數	人 數	百 份 率	
零售	壹二叁, 九一〇	壹二六, 二五五	增二, 三四五	增一點九	
出入口	七三, 九九一	七五, 五六七	增一, 五七六	增二點一	
批發	二壹, 四六六	二貳, 一五〇	增	六八四 增三點二	
出入口及零售批發混合	三五, 一六八	三六, 〇六四	增	八九六 增二點五	
酒樓、餐廳及酒吧	八六, 八〇六	八九, 三叁七	增二, 五三壹	增二點九	
酒店及旅店	一六, 四八三	一六, 七二壹	增	二叁八 增一點四	
總數	三五七, 八二四	三六六, 〇九四	增八, 二七〇	增二點三	

証券條例第三三三章 第九部份元旦起生效

對証券商之帳目及查帳問題作出規定

政府憲報今（星期五）日宣佈，証券條例第三三三章第九部份的各項規定，除第八十八條外，均於明年一月一日開始實施。

第八十八條則於明年十二月三十日始行生效。

第九部份的內容乃與帳目及查帳問題有關，其施行對象僅限於証券商。根據此部份，一位証券商必須保存正確之帳目及記錄，並將替顧客保管之金錢全部存放於一個獨立的信託戶口內，及委任一位核數師負責稽核。他又須於此部份之規定實施後的一個月內，即明年一月三十一日之前，將其財政年度結束日期，以書面通知証券監理專員。

第八十八條規定，一位証券商每年必須將損益表及資產負責表，連同核數師之報告，呈交証券監理專員。

此條款將與証券（帳目及核數）規例同時於明年十二月三十日實施，俾能適用於財政年度始於明年一月一日（第九部份開始實施之日）或以後之帳目及核數師之報告。但財政年度始於該日之前者，則不在管制之列。

一九七六年証券（帳目及查帳）規例對損益表及資產負責表之格式作出規定，並指明核數師之報告所需提供的資料。

此等規例已於上（十一）月十九日在憲報刊登，並於明年十二月三十日開始實施。

有關小冊將於短期內在天星碼頭廣場政府刊物銷售處公開發售。

城門區闢爲郊野公園

建議中之城門郊野公園，位於大帽山南面山坡，佔地一千四百公頃（三千四百六十英畝）。東起針山西至汀九對上的山坡，大部份爲植林地帶。

政府於一九三三年在該處開闢水塘及進行植林工作，但在此之前該區大部份爲山草雜生及農田地方，其中有八條村落，居民共約數百人。

現時引水區內各溪流一帶仍見有茂盛之灌木林，而各荒村背後的風水林亦依然存在。

此等風水林係由原來之居民所留存，其中闊葉樹木種類繁多，饒有情趣。

在該區植林之主要原因是防止土壤被水沖蝕及保護水塘引水區。雖然水塘係於一九三七年建成，但大規模之植林工作，則因受第二次世界大戰影響而延至一九四六年始進行。

現時區內大部份地方滿佈濕地松、紅膠木及台灣相思等樹木。

由於區內屢屢發生嚴重山火，因此在冬季乾燥之月份內防止山火成爲首要之植林區管理工作，區內主要地點已壹共設立三個護林站及一個山火瞭望台，在冬天旱季內漁農處人員即在該處廿四小時當值。

該水塘區長久以來已成爲旅遊勝地，根據過去十二年來之紀錄，旅遊人士之數目已由一九六四至六五年度之六萬人直線上升至七五至七六年度之四十四萬人。

在一九七一年，漁農處進行一項試驗計劃，調查城門區作爲旅行燒烤地點的受人歡迎程度。於是將戴麟趾康樂基金撥出的款項加以利用，在區內各處地方分別建築

及裝設椅桌及各式樣的燒烤爐，以供試驗。

此等設施備受市民歡迎，並選其最佳者作為本港郊野公園康樂設施的標準藍本。

一年後該區即開闢為一非正式指定的康樂地區，作為政府郊野康樂發展政策的一部份工作。在本年五月底，闢建的野餐地點共四十八處，設有椅桌約三百組、長椅約四百張及超過二百個燒烤爐。

此外，區內各處又築有避雨亭、滿足兒童冒險精神的遊戲設備及廢物箱。

由於擬議中的公園極受市民歡迎的關係，發展該區東部的計劃刻已擬妥，一俟城門東植林路築好後，發展工作即可開始。

漁農處發言人在評論擬指定該區為郊野公園時表示：城門區的受歡迎程度將會陸續增加。

他指出無論週日或週末，城門區都不乏遊人，相信遊客人數將會逐年上升，而對設施的需求亦將會相應增加。

他表示名有多項計劃在草擬中，包括設置更多的燒烤爐、遊戲地區、椅桌、特別設計的寶塔形的涼亭及公廁等。

發言人說，由於遊人日多，該區將需要受嚴格管理，他表示目前管理人員面對兩大問題就是山火與垃圾。

他指出在去年的乾燥季節中，曾一共發生六十二宗山火，波及的植林區及其他樹木面積達一千公頃（二千五百英畝）。

最嚴重的一宗山火發生於本年一月，前後一共燃燒了

三十三小時。發言人表示很多山火是由於遊人不小心所引起，因此，今後全年內旅遊人士除在指定之燒烤地區外，均不許隨便生火。他說此規例必須執行不能放寬。由於公園的受歡迎程度日漸增加，管理當局認為應全力提醒市民及教導市民有關冬季發生山火對郊野造成破壞的危險。

至於垃圾的問題，他指出在上財政年度，每月收集所得的垃圾達三百六十羅。以每羅約重九點一公斤（二十磅）計，每年收集所得的垃圾便達四十點六四公噸（四十噸）。

沙田市中心進行 第一期發展計劃

政府將於短期內撥出兩幅位於沙田的地王，以便在該新市鎮進行第一期發展計劃，興建一個旺盛及壯觀的市中心。

新界政務司鍾逸傑今日（星期五）宣佈上述消息時稱，有關方面將依照政府指定的方式，在該兩幅毗鄰的土地上，興建一幢龐大的高尚住宅及商業綜合建築物。

他指出，該兩幅土地位於沙田舊墟及瀝源邨之間，面積約二萬三千二百廿五平方公尺（即廿五萬平方呎）。

他說：「此舉表示我們正迅速地將沙田發展為一個現代化及完美的市中心，並提供一個既安全、又方便、更富吸引力的環境。」

策劃者準備提供多項創新的建設，包括將車輛與行人分隔的道路系統，以及給予購物者優先權之設施。

該座城市中心建成後，將會成為區內五十萬人口的心臟地帶，而第一期的發展乃興建多幢高水準的住宅樓宇，能容納八千多人居住。

鍾氏表示，該兩幅地將以投標方式配與持有政府換地權益書的人士。

根據此項換地程序，舉凡將五平方呎耕地讓與政府作發展用途者，日後將有權獲得兩平方呎的建築用地。

鍾氏透露，現擬於明年一月份舉行第一次投標，並於三月間進行第二次投標，政府這樣做法，誠然是向放棄新界土地以使政府達到十年建屋計劃目標的人士，履行諾言。

他說，該等地皮將交由私人機構，依照由工務司署及新界民政署所擬訂之圖則及特別條件，加以發展。

據工務司署沙田新市拓展工程處處長杜恩表示，根據此等設計，每一個地盤將建有一座三層高的平台，用以支撐四座塔型的住宅樓宇。

他說，樓下的兩層將保留作為公眾及住戶停車場，而頂樓則設高級商店走廊，其水準足以媲美本港最出色者。

他又說，兩幅地將由若干條雙層行人通道接連，購物人士如欲逕往商店走廊者可以選擇使用露天走廊或室內走廊，兩者均可直達該處。

此外，設計方面亦顧及傷殘人士的需求，特別提供專用的斜坡通道及升降機。

他又解釋，商店區將設有中央空氣調節系統，使購物者能享受到適當的氣溫及舒適的環境。

他說，我們預見這座商業建築物將和海運大廈一樣，吸引無數專業及高級商店。

他說：實際上該商店區在沙田的地位，一如皇后大道之在港島及彌敦道之在九龍。

杜氏稱，將來會有八千多人在商業區上面的多座塔型建築物內居住，該數字差不多佔了市中心最終人口二萬多人的半數。

其餘居民大多數將居住於類似的商業住宅區，此等地區乃屬整個市中心發展計劃的第二期。

他說，發展商所須遵守之條件之一，就是在其中一座興建一間小學，以符合政府的水準。

發展商亦須在平台上作出庭園佈置，並為居民提供休憩和嬉戲地方。

杜氏估計該兩幅土地將於兩年半內發展完滿。

他又指出，市中心的其他主要地區的計劃包括興建一個新火車站，一個巴士站總匯、一間政府合署、一座文化綜合建築物、其中設有大會堂、圖書館、禮堂、餐室及其他設備。

他補充說，將來的交通組合建築物，將成為調度乘客的聯繫中心。行人將可以與車輛分開，前者能夠利用行人通道及地下通道，安全而方便抵達市中心各部份地方。

最後，他說，市中心本身將面對一幅廣大的空地，該處擁有多項社區及康樂設施。

香港工商師範學院 招收工業導師新生

香港工商師範學院整段時間給假制工業導師訓練班，現已開始招生，並將於下（一）月初開課，修業期為兩星期全日制。

此課程是工業導師及工場導師接受教學訓練的好機會，課程內容包括教育理論、教育心理學和教學方法。

有意申請者須為在職工藝技術導師或工場導師並在該職位有足夠經驗及技術及有適當中等教育（工業中學或職業元修學校畢業生優先取錄）。

此課程收費六十元，將以中文授課但若干工藝名詞則兼用英文表達。

申請表格可向香港皇后大道東三七三號香港工商師範學院索取。填妥後於本月十八日前交還上址。

新法案建議如獲通過
判送勞役中心羈留者
最高年齡限制將提高

勞役中心（修訂）法案今日在憲報公佈，將來倘若獲得立法局通過，但凡年齡由廿一至廿四歲之年輕罪犯，均可被判送入勞役中心羈留。

制，該法案旨在將可判犯人往勞役中心羈留之最高年齡限制，由二十二歲提高至廿四歲，其羈留期最短為三個月，最高為十二個月。

凡在簽發羈留令之日，年齡不足二十一歲之犯人，則其羈留期仍為最短一個月，及最長六個月。

政府發言人今日指出，在過去四年內，因暴力罪行而顯著之改變。送入監獄署屬，下機構之犯人，其年齡組別有別，他說：「在一九七二年間，因犯暴力罪而被送入該等機構的犯人，在九七二一年間，佔百分之五十三點六，則分別為百分之卅三點八及百分之廿九點五。」

發言人稱，基於上述統計數字，加上監獄署工作小組擬就的一份報告之內容，當局乃主張把可判犯人住勞役中心羈留之最高年齡限制，提高至廿四歲。該工作小組之任務為研究勞役中心制度，對於年齡滿廿一歲或以上犯人的功效。

該法案亦建議將羈留犯獲釋後可受監管之最高期間，由六個月延長至十二個月，並規定因觸犯監管令而被召回勞役中心者，可在第二次釋放後再受監管。

該法案另一部份又建議法庭應獲授權，對曾受羈留的犯人頒發第二次或其後之羈留令。

發言人表示：「希望此舉能夠產生阻嚇作用，從而進一步減少青年罪犯再次犯罪的行爲。」

此外，該法案亦建議，一名犯人在羈留期間，若證明係不適宜受羈留，或對其他受羈留者具有不良影響，或誠屬無法悔改者，乃可將他移送監獄或教導所。

本星期日公益金百萬行 港島若干道路交通措施

由於公益金百萬行於本星期日（五日）舉行關係，港島若干道路，將於該日採取特別交通措施。

以下道路，將於當日上午七時三十分至下午五時三十分實施交通改道：

- (一) 嘉路連山道改爲自禮頓道至政府大球場之單程路線。
 - (二) 東院道，改爲自政府大球場至銅鑼灣道之單程路線。
 - (三) 連道，改爲自樂活道至嘉路連山道之單程路線。
 - (四) 大坑道之東行車輛，改經藍塘道。
- 同時，由上午七時三十分至下午五時，除中巴第四一號路線巴士外，其餘所有東行車輛，一概不得通過介於藍塘道與樂活道的一段大坑道。又由上午七時三十分至下午三時三十分，所有車輛，一概不得使用柯士甸道，惟必須前往該道路內之屋宇者，則不在此限。此外，實雲徑亦由下午二時至五時暫時封閉，禁止車輛通過。

所有在連道的停車位，由當日零時一分起至下午五時三十分止，暫停使用。

多條巴士路線，也會受到影響。

行走第十九號線的巴士將於該日上午七時三十分至十時三十分，以跑馬地蟠龍道代替大坑道為其終點。

中巴第十一號線巴士，在清晨第一班車開出後至下午五時止，將取道斐樂士道、畢拉山徑、畢拉山道、軒德孫道及白建時道而駛離渣甸山。

設在保良局對面的禮頓道東行巴士站，則會於上午七時至下午五時三十分暫停使用。

駕駛人士在駕車行經政府大球場、司徒拔道迴旋處，布力徑、灣仔峽及山頂附近一帶地區時，務請極度小心。

屆時各處將派有交通警察，並設置適當交通標誌，指導駕駛人士。凡違例停泊的車輛，將會被警方不經事先通知而拖走。

二十五人申請參加 感化事務義務工作

社會福利署感化事務及感化機構部最近推行的一項感化事務工作計劃，已有廿五名市民響應，註冊為義務工作者。

感化事務義務工作計劃，乃為輕微罪犯而設的康復計劃之一，由義務工作者以友善的方式，給予受感化者個人及精神上的支持。

該廿五名義務工作者來自社會各階層，包括學生、護士、圖書館管理員、教師及工廠工人等，他們的年齡由二十至六十歲不等。

有關部門將於明日（星期六）下午在戴麟趾夫人訓練中心將舉行一個茶會，以便向該批入選義工闡釋該計劃的內容，並使他們有機會認識一下。

社會福利署一位發言人稱，經過初步的介紹，稍後將為該等義工安排若干訓練課程，其中主要項目為專題演講、小組討論及視察訪問等。義務工作者將對感化工作的意義、法庭程序、罪犯的特殊問題以及義工的任務等方面，獲得基本的認識。

他繼續說，當義務工作者受訓完畢後，便可展開工作，向受感化者施予援手及設法加以改造。

發言人在論及感化事務義務工作的主要利益時表示，一名年輕罪犯對於義務工作者，可能感到比較容易接近及信任，因為他們並非由當局派往監視他們的。他會視義工人員如朋友，並向他們傾訴心中的秘密。

他繼續說，有時一名受感化者對藝術或音樂可能有特別的興趣或天才，而該名義工亦有同樣愛好的話，便更容易協助他們發揮這方面的才能。

他進一步指出，該項計劃對於減低重犯罪率，十分重要。作為一位義務工作者，常常可以協助受感化者結交新朋友和協助他們擺脫以前的損友。